

证券代码：301001

证券简称：凯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范围及程序

- 本次核查对象的范围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 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经核查，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具体如下：

1、自查期间，公司董事长王莉女士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847,306 股，其本次股份减持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预先披露了股份减持计划，其本次股份减持的实施与其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上述减持行为系依据已披露公告执行，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除上述情形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结论意见

公司在策划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 四、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 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1 日